入职管理制度

(1.0版本)

一、目的

- 1. 为规范公司正式及非正式员工入职流程,特制定本规程。
- 2. 规范高效的员工入职管理规程不仅体现了公司对聘用人才的尊重,更可在无形之中提升公司制度在其心目中的地位,是激发人才献身精神的动力源泉。

二、范围

- 1. 本规范应用于公司员工入职期间的管理规程。
- 2. 本规程适用于所有公司的正式及非正式员工。

三、定义

1. 正式员工:

公司录用后签订劳动合同、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,包含社招员工及校园招聘的应届毕业生。

2. 非正式员工:

未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,不属于公司正式员工,主要包括实习生和兼职/劳务人员。

四、聘用基本条件

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社会公德,具有一定文化素质和专业技能,身心健康,并且符合 公司岗位要求和企业文化的人员。

五、员工入职流程

- 1. 入职准备
- 1.1 由人事部启动入职准备。
- 1.2 在启动入职准备前需与需求部门负责人沟通招聘岗位《职位说明书》;
- 1.3 向用人部门确定职位及工资级别;
- 1.4 向用人部门及即将入职员工确定入职日期;
- 1.5 由人事部将《入职通知》邮件通知当事人并电话告知;
- 1.6 启动入职准备后,人事部应将新员工《个人简历》、《面试登记表》、《面试评价表》进行整理,归入档案:
 - 1.7 研发类员工入职,另需提供面试笔试题;
 - 1.8 行政部确定工号及工位,配置电脑;
 - 1.9 IT 部开通邮箱和电脑账号。
 - 2. 入职手续办理

- 2.1 人事部确认新员工的入职信息,新员工填写《入职信息登记表》,收取入职材料,材料清单如下:
 - 2.1.1 离职证明(上一家工作单位解除劳动关系证明);
 - 2.1.2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张(外籍雇员须提供:居留许可有效期内的本人护照)
 - 2.1.3 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:
 - 2.1.4 技能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;
 - 2.1.5 中国银行(借记)卡及其他银行卡复印件;
 - 2.1.6 体检合格报告(如能提供半年期内区级以上医院的体检报告亦可不再体检);
 - 2.1.6.1 入职体检项目必须包括:四科(内外耳眼)、血常规、心电图、胸透:
 - 2.1.6.2 需到区级(含)以上医院体检,体检前一天清淡饮食,当日须空腹检查。
 - 2.1.7 金融社保卡、公积金卡复印件
- 2.1.7.1 15 日前入职(包括 15 日):请于当月 15 号前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转移手续办理完毕,并提交社会保障卡及住房公积金卡复印件,公司将于本月开始为您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。
- 2.1.7.2 15 日后入职(不包括 15 日):请于当月 30 日前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转移手续办理完毕,并提交社会保障卡及住房公积金卡复印件,公司于次月开始为您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。
- 2.1.7.3 若因新员工个人原因逾期未办理转移手续,公司将根据办理完毕时间开始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,超出约定期限内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予补缴。
- 2.2 签订《劳动合同》、《保密协议》、《竞业限制协议》、《员工廉政约束条例》, 各一式两份;
- 2.3 由行政文员带领新员工到部门负责人处,由部门负责人为新员工安排一位导师,导师带领新员工介绍公司人员并表示欢迎。

3. 入职培训

- 3.1 由公司人事部安排培训,每月 1-2 次,内容涵盖公司简介、公司文化、公司制度、 等相关内容:
- 3.2 培训完毕后,于 3 天之内对新员工予以试卷考核。考核成绩在 70 分以上算达标,70 分以下者,需复习,于第二天再次补考,补考不过将不通过试用期考核;
- 3.3 部门导师必须按照工作岗位描述向新员工详细讲解工作要求,并在以后的试用期内给予及时的指导。

4. 试用与转正

4.1 试用期

4.1.1 公司除销售人员试用期为六个月,其他统一试用期为两个月,经新员工导师、部门负责人、人事部考评后报直属管理层批准,聘为正式员工。试用期内不能达到岗位录用条

件者,将不予录用。对于试用期不能达到岗位录用条件者依据《劳动合同法》不予发放补偿 费用。

- 4.1.2 试用期每满一个月的时候,人事部将会与新员工及新员工导师对工作情况做访谈, 跟进员工对工作的适应情况:
- 4.1.3 新员工试用期间按公司《考勤管理制度》可以请事假和病假,但试用期内请假天 数不能超过3天,如超过,试用期按请假天数顺延;
 - 4.1.4 员工在试用期间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,公司将不予录用:
 - 4.1.4.1 员工所提供的个人资料、证明和证件被查明是不真实的:
 - 4.1.4.2 经用人单位背景调查,有欺诈隐瞒者:
 - 4.1.4.3 严重违反公司的《员工手册》及各项公示过的规章制度的行为:
 - 4.1.4.4 不符合招聘信息上注明的应聘岗位任职要求,虚报,谎报,欺诈隐瞒者;
 - 4.1.4.5 试用期间旷工一次或超过迟到累积豁免时间后,迟到或早退累计三次的;
 - 4.1.4.6 其他不符合录用条件的情形的。
 - 4.2 正式录用
- 4.2.1 新员工在试用期满前一周,人事部专员将通知员工填写《试用期员工转正审批表》, 员工根据自身情况,实事求是填写表中的"自评部分"。员工导师及部门负责人根据新员工 在试用期的表现,公正地签署考核部分。在试用期间,对业务素质、技能、工作适应能力及 工作成效特别出色的新员工,部门负责人可以申请提前结束试用期。
- 4.2.2 人事部根据考核结果,在新员工试用期满之前,做出同意转正,延长试用或不拟 录用的决定。
 - 4.2.3 各方考核合格, 并经 CEO 核准后即正式录用。

附件:

附件一:《入职通知》

附件二:《入职信息登记表》

附件三:《劳动合同》

附件四:《保密协议》

附件五:《竞业限制协议》

附件六:《员工廉政约束条例》

附件七:《试用期员工转正审批表》